

据美联社报道,美联社社长加里·普鲁 伊特5月13日说,美国政府截获了该社很多 记者和编辑两个月的电话记录。他称这种行 动是对美联社新闻搜集行动的"史无前例的 大规模侵扰"。司法部获取的信息涉及2012 年年初长达两个月的记录, 其中包括该社在 纽约、华盛顿和康涅狄格州哈特福德的办公

美联社状告司法部事件

该报道指出,美国官员之前曾经提到, 司法部正在调查美联社去年5月的一篇报道, 该报道的内容是美国情报局在也门挫败一起 炸弹袭击阴谋。政府正在对谁给美联社提供 了相关信息进行刑事调查。司法部说,他们 没有通知美联社是因为可能危害调查行动, 但没有解释原因。

美联社社长普鲁伊特对此表达了强烈抗 议,指出司法部门干涉媒体报导新闻的自由 与权利是违反美国宪法的行为。普鲁特说, 平时在新闻采访中许多官员或者当事人都已 经说过不太愿意和记者谈话, 因为担心受到 监视。在司法部查电话记录的2个月,美联社 大约有100名记者都通过这几条线路进行过采

共和党全国委员会主席 Reince Priebus 要求司法部长埃里克·霍尔德为此辞职,但 白宫高级顾问已表示, 奥巴马依然信任霍尔 德,并且白宫也没有参与此次私自窃取美联 社记者电话记录事件。霍尔德同时也强调, 他个人与这起窃听案并无直接关联, 他并未 下令窃听媒体记者。

这起司法部门窃听媒体记者的风暴 但在美国政界掀起一阵浪潮,而且在国际新 闻界也产生了一定反响。尤其是中国官方媒 体,抱着一种幸灾乐祸的态度,大肆报道这 -事件。这也难怪,"境外反华势力"总是 批评中国没有新闻自由,这回让你们看看, 标榜新闻自由的美国政府也一样。当我看到 ·些御用文人以此为借口为党国钳制舆论控 制新闻的政策无耻辩护,不仅对他们颠倒黑 白的行为感到好笑, 也觉得有必要对中美两 国新闻自由的状况做一比较,以便能过加深 了解党国的新闻政策。

新闻自由的缘起和美国的新闻自由

新闻自由的概念是在西方国家现代化过 程中出现的。西方国家新闻自由的发展经历 一个长期曲折的演变过程。

自近代报刊问世以来,罗马教廷及英法 等国王室对报纸的出版均采取严格控制的政 策,将新闻媒体视为自己的喉舌,对人民批 评教廷和政府的言论予以严厉镇压。

启蒙运动后,新闻自由的概念才通过孟 德斯鸠、卢梭等人的著作得以广泛传播。启 蒙主义思想家卢梭的天赋人权理论更成为西

闲聊新闻自

本报特约撰稿人:王辉云

编者按:本文由王辉云先生写于2013年5月,彼时,美联社正在状告美国司法部干涉新闻自由,司法部 部长也被呼吁引咎辞职;在同年年初,中国的"南周事件"也引起巨大波澜。1971年,美国最高法院批准 《纽约时报》刊登同越战有关的"五角大楼文件",尽管政府认为这将损害国家安全;2013年,广东省委 强行要求《南方周末》刊登被省委篡改过的新年献词。对于媒体,中美两国人民有不同的认识。在美国, 媒体被尊为"无冕之王",因此,"国民对政府政策的内容及执行情况享有知情权利,而政府也有义务将 其政策及执行情况告知人民"被认为是一种常识;在中国,稍有权者则用发号施令或威胁的方式对待媒 体,故而民众也形成一种思维模式,即媒体该说什么,由掌权者说了算。

作为在美国发行的中文媒体,该如何定位呢?近日,本报经历了一场涉及言论自由的事件。该事件导 致本期报纸延期发行, 也是本报自创刊以来首次延期发行。照顾组织与个人情感、息事宁人, 抑或严格遵 守新闻自由原则与宗旨, 这是我们在未来的道路里应该思考的问题; 也是海外华人认知中需要提高的部 分。基于此,特旧文新刊,以共勉。

方国家人民在争取新闻自由的 斗争中广泛使用的理论武器。 卢梭认为, 舆论是"法律之外 的法律",任何强权都必须尊 重新闻舆论,否则便无法维持

美国的开国先贤大多是 启蒙主义思想家或启蒙运动的 实践者。他们不仅利用新闻自 由作为争取独立的理论武器, 而且意识到新闻自由是民主政 体不可或缺的制度上的保障。

美国第三任总统、《独立宣言》的起草人杰佛 逊认为,新闻的根本作用在于使人民及时获得 消息,新闻报导必须不偏不倚,客观公正。因 此,它必须摆脱政党偏见,不能充当任何党派 或政客的喉舌。

1787年美国宪法草案制订后,时在法国 的杰弗逊闻讯后表示,宪法应包括一个列举人 民自由权利的人权法案,并立即起草了修正案 条款。由此推动产生了宪法前十条修正案。其 中第一条确定了对人民的言论和出版自由的保

美国新闻自由的法律保障来源于美国宪法 第一修正案: "国会不得制定关于下列事项的 法律: 确立国教或禁止信教自由; 剥夺言论自 由或出版自由;或剥夺人民和平集会和向政府 请愿伸冤的权利。"美国建国先贤们之所以将 言论和出版自由置于特别需要保护的地位,这 是因为他们认识到所有权利的保障都有赖于言 论和出版自由的运用。

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至今仍是美国人民保 护言论和出版自由的法律基础。这次美联社状 告司法部, 共和党全国委员会主席呼吁司法部 长引咎辞职,法律根据都是宪法第一修正案。

当然,新闻自由与国家安全在美国社会也 时有冲突。美国新闻自由的传统, 是在一系列 与政府权力斗争的过程中形成的,并最终在美 国宪法第一修正案的保护下得到巩固和发扬。

新闻自由一般指的是政府通过宪法或相关 法律条文保障本国公民言论、结社以及新闻出 版界采访、报道、出版、发行等的自由权利。 这一概念也可以延伸为保障新闻界收集和发布 信息,并提供给公众的充分自由。然而政府也 有权力规定哪些信息可以向公众公开,哪些信 息因涉及到国家安全而不能公开且需要保护。 由于新闻自由与国家安全的界限有时很难确 定,因此,独立的新闻机构与政府部门产生纠 纷的事也时有发生

1971年,《纽约时报》揭发与刊载美国国 防部如何卷入越战始末的最机密文件, 从此与 美国政府之间展开权利冲突的诉讼(New York Times v. United States)。最高法院认为,新闻 出版不受"先前的限制"是近乎绝对的。《纽 约时报》获准刊登同越战有关的"五角大楼文 件"(The Pentagon Papers),尽管政府认为这将 损害国家安全。最高法院最终依然裁定,政府 未能证明公布这些文件会"给国家利益造成直 接的、即时的、不可弥补的损害"。这一事件 常被作为探讨人民知情权、新闻自由与国家安 全的典型范例。

在民主国家,国民对政府政策的内容及 执行情况享有知情权利, 而政府也有义务将其 政策及执行情况告知人民。但在具体运作过 程中,远非理论上或法律条文所规定的那么简 单。尤其是涉及外交谈判,军事部署或国家安 全等问题, 政府将某些信息列为国家机密加 以保护,确有必要。保障新闻自由和人民知 情权不能危害国家安全。然而,政府在这方 面的权力很可能无限扩张,从而危害新闻自 由,因而必须受到法律制约。为此,1966年 美国国会通过的"信息自由法"(Freedom of Information Act) 明确要求政府尽量缩小"机 密消息"范围,以使人民能够接触的充足信 息,满足人民知情的需求。1977年的"阳光 法"(Sun Shine Law),更是一项确保政府 信息适度公开和采访自由的法律。

实际上,新闻媒体在美国"三权分立" 的宪政民主制度中已然发挥着"第四权"的 重要作用, 即监督政府, 防止政府滥权的功 能。正是因为美国有宪政民主的传统以及新 闻媒体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 用,《纽约时报》和美联社才敢于跟美国政 府叫板,甚至对薄公堂。这事要是发生在中 国,任何一个新闻媒体胆敢跟政府叫板,您 关门整顿,回家洗洗睡觉去吧。

用"五十步笑百步"来比喻中国和美国 的新闻自由状况绝非无知,而是故意混淆概 念,将两个不同政治制度下产生的截然不同 政治状况混为一谈。

中国的新闻自由

新闻自由的前提必须是宪政民主。在 集权主义国家,很难实现新闻自由。早在中 共执政前,中共的领袖们便明白这个道理, 也曾经强烈呼吁宪政民主和新闻自由。前不 久,我又读了一遍《南方周末》前资深评论 员笑蜀在1999年出版的《历史的先声——半 个世纪前的庄严承诺》。该书原封不动地把 中共领袖人物在上个世纪四十年代的讲话和 宣传材料复制下来,读来令人感慨,倍感沧 桑。我在这里摘录几段与大家分享。

"中国的缺点,一言以蔽之,就是缺 乏民主。……政治需要统一,但是只有建立 在言论、出版、结社的自由与民主选举政府 的基础上面,才是有力的政治。"(毛泽 东,1944)

"实行宪政……我们认为最重要的先 ·是保障人民的民主自由; 二是开放党禁;三是实行地方自治。人民的 自由和权利很多,但目前全国人民最迫切 需要的自由,是人身居住的自由,是集会结 社的自由,是言论出版的自由。 来, 1944)

"统制思想,以求安于一尊;箝制言 论,以使莫敢予毒,这是中国过去专制时代 的愚民政策,这是欧洲中古黑暗时代的现 象,这是法西斯主义的办法,这是促使文化 的倒退, 决不适于今日民主的世界, 尤不适 于必须力求进步的中国…言论出版的自由, 是民主政治的基本要件,没有言论出版的自 由便不可能有真正的民主,不民主便不能团 结统一,不能争取胜利,不能建国,也不能 在战后的世界中享受永久和平的幸福…新闻 自由,是民主的标帜;没有新闻自由,便没 有真正的民主。反之,民主自由是新闻自由 的基础,没有政治的民主而要得到真正的新闻自由,决不可能。"(《新华日报》1945 年3月31日)

重读中共领袖六十年前的这些言论, 使 我更加认同"权力导致腐败,绝对权力导致 绝对腐败"这种说法。当年反对"一个党、

一个领袖、一个报纸"的法西斯化新闻统制 政策的中国共产党,对美国的宪政民主和新 闻自由顶礼膜拜, 赞美之声不绝。他们认 同"民主、自由、人权"等普世价值,并为之奋斗直至夺取政权。然而,当他们掌握了 政权之后,权力的诱惑逐渐使他们走向专制 独裁之路。从这一点上来讲,中共领袖与美 国建国先贤之间的差距是显而易见的。

尽管《历史的先声》是一本中共领袖的 言论集,在中国大陆却也莫名其妙地成为禁 书。如果我们不加任何技术处理,把当年中 共领袖的这些言论放在互联网上, 不消说, 也一定被中共网管当成"异端邪说"被立 即"和谐"

经过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的经 济规模已发展成世界第二,但为什么对"民 主、自由、人权"等普世价值越来越视之 为"洪水猛兽"呢? 我觉得问题的关键是中 共领袖缺乏自信心。面对意识形态破产,贪 官污吏横行,社会矛盾加剧,唯有以高压手 段维一时之稳。因而,他们必然坚决反对新 闻自由。总部设在法国巴黎的国际知名的媒 体监督组织无国界记者发表的179个国家的全 球排名榜中,中国的新闻自由度排在第174 位,再次列入世界最没有新闻自由的国家之 列,而且排名继续下滑,2009年中国是168 位,2010年为171位。发展趋势大有拼命追赶 朝鲜的劲头儿。

中共领袖的这种极端的不自信又是过于 自信造成的。中共领袖自始至终坚持认为中 共是伟大光荣正确的。即使出现小小不言的 错误,它也有自我纠错的能力。因而,它的 政府就没有必要接受党外人民群众的监督, 特别是新闻媒体这种比较专业化的监督,进 而将新闻媒体变为自己的喉舌。 正是这种盲 目自信才导致今日党的病体日渐沉重, 中共 领袖缺乏自信,以致心虚。

前不久发生的"南周事件"就是中共 这种心虚的一个病例。"南周事件"是指 《南方周末》工作人员声称自己迫于中共 广东省委宣传部新闻处的压力, 未经过该 刊正常出版流程,对2013新年特刊中的新年 致辞及相关内容进行大幅删改,并产生数 个常识性错误,引发《南方周末》采编人员 抗议的事件。《南方周末》2013年新年特刊 主题为"筚路蓝缕、不懈不止:家国梦"的 献辞。1月2日编辑部按程序签版定样送省委 宣传部审定。谁也没有想到在编辑、记者休 假中完全不知情的状态下,广东省委常委 宣传部长庹震,指示对新年特刊做出多处修 改、撤换,并导致多处错误。这个强行塞给 《南方周末》的"献词",错误频出,以致 头版出现"2000年前大禹治水"(应为4000 年前)的和"众志成城"误为"众志成诚" 等低级错误。按说中国的新闻媒体都是党国 的喉舌,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讳疾忌医是中共的老毛病。周敦颐曾 "今人有过,不喜人规,如护疾而忌 医, 宁灭其身而无悟也。"中国官方以一切 方式来屏蔽外来批评, 压制国内的反对言 "南周事件"仅仅是故伎重演而已 而,在当今这种信息社会,当局想完全达到 自己目的已十分困难。看来,开放报禁,还 国人以新闻自由,是新上任的习近平面临的 重大挑战。

(图片摘自中国网)





Omega's innovative Grey Side of the Moon model is inspired by the lunar dust that has preserved mankind's first and last steps on the Moon. The iconic Speedmaster watch features a metallic grey finish with a platinum dial and Super-LumiNova tachymetric scale.



146th and Meridian Street 14727 Thatcher Lane, Carmel, IN 46032 317-844-9003 www.moyerfinejewelers.com